

fiveIPoffices

European Patent Office /// Japan Patent Office ///
Korean Intellectual Property Office /// State Intellectual
Property Office of the People's Republic of China ///
United States Patent and Trademark Office

五局 PPH 请求表的共同的填写说明

由中、美、日、欧、韩五局共同完成

2016 年 6 月 2 日

1. 背景

PPH 框架下的各专利局均采用不同风格的请求表，这给用户带来了不便。为减轻申请人在向多局提交 PPH 请求时的负担，进一步提升 PPH 的用户友好性和效率，共同的 PPH 请求表提案被提出，目的在于为申请人提供一份简化的、一致的并且在各局通用的 PPH 请求表。

共同的 PPH 请求表草案自 2013 年推出后得到各 PPH 参与局广泛支持。经过多轮开发和修订，其最终版于 2014 年年底被确定。截至目前，该共同的 PPH 请求表已被瑞典、芬兰、英国、中国、欧专局、奥地利、以色列、匈牙利、西班牙、葡萄牙、挪威、美国、澳大利亚、俄罗斯、加拿大、丹麦、韩国、日本等局采用。

共同的 PPH 请求表具有一致性和简化性，并具有一定程度的灵活性。其以不同 PPH 协议下使用的现行表格为基础，尽最大程度保留了各局的共同做法。各局可以添加特殊表项，以满足各局审查 PPH 请求的特别要求。

2. 共同的填写说明

当前五局已分别采用了共同的 PPH 请求表，且采用的 PPH 请求表具有共同的框架。共同的填写说明旨在介绍五局采用的 PPH 请求表的共同框架，并简要比较五局采用的 PPH 请求表的差异，以帮助申请人更好的理解共同的 PPH 请求表，方

便申请人查找、填写和使用表格。

1) 五局采用的 PPH 请求表的共同框架

五局采用的 PPH 请求表的共同框架由五个部分组成，分别为 A 著录项目、B 请求、C 文件提交、D 权利要求对应性以及 E 签名，各部分包含的基本表项如下：

共同部分	基本表项*
A. 著录项目	• 申请号
B. 请求	• 在先审查局（OEE）
	• OEE 工作结果类型
	• OEE 申请号
C. 文件提交***	• OEE 工作结果及其译文
	• OEE 认定为可授权的权利要求及其译文**
	• OEE 工作结果引用的文件
D. 权利要求对应性	• 权利要求对应性申明****
	• 权利要求对应性解释*****
E. 签名*****	• 申请人或代理人的姓名
	• 日期
	• 申请人或代理人的签名

注意：

- * 基本表项是指在 2014 年底各局达成一致的最终版共同 PPH 请求表中所包含的表项。
- ** USPTO 不要求申请人提交 OEE 认定为可授权的权利要求的副本及其译文。
- *** 如果要求提交的文件可以在线获取，例如通过“PATENTSCOPE”或者已经通过同步或在前程序提交，申请人不必将其附上。
- **** KIPO 不要求在请求表中对权利要求的充分对应性进行申明。
EPO 需要申请人通过勾选请求表的 D 部分的相应方框来提交权利要求对应性的申明。
- ***** EPO 不要求申请人对权利要求对应性进行解释。
- ***** KIPO 不要求签名。

上述共同框架应按如下方式填写：

A. 著录项目

在 A 部分中，请提供参与 PPH 项目的申请的申请号。

B. 请求

在 B 部分中，请提供信息说明在先审查局（OEE）、对应 OEE 申请的申请号以及用于本 PPH 请求基础的 OEE 工作结果类型。

C. 文件提交

在 C 部分中，请提供参与 PPH 项目的申请的相关必要文件。如适用，请一并提供其译文。

D. 权利要求对应性

在 D 部分中，请提供涉及权利要求对应性的信息。

E. 签名（KIP0 除外）

在 E 部分中，请提供申请人/代理人的姓名、签名以及填表日期。

2) 五局采用的 PPH 请求表的差异

尽管五局采用的 PPH 请求表的总体框架已经实现了共同化，但由于各自国家法律和特定的语言要求，各局仍有特殊要求需满足，因此五局采用的 PPH 请求表在某些栏目上存在着差异，具体参见下表：

共同部分	附加表项	
A. 著录项目		• 申请日
		• 申请日；发明名称； 第一发明人； 代理所案卷号
B. 请求		• OEE 申请的申请日/优先权日
		• 本申请与 OEE 申请的关系
		• OEE 申请的申请日/优先权日； OEE 工作结果的邮寄日
C. 文件提交	  	• 提交的文件或省略提交的文件 的名称和日期列表
E. 签名		• 在 JP0, 签名位于与 PPH 请求表 一起提交的文件《关于加快审查 的情况说明》中。
		• 注册号
	  	• 涉及第八栏的解释说明
		• 特殊项的解释说明

3. 基本信息

1) 五局使用情况

EP0 于 2015 年 1 月 6 日使用了该共同的 PPH 请求表。EP0

的表格还包括一份解释说明以替换此前的版本。

JP0 自 2015 年 8 月 1 日起将共同的 PPH 请求表用于 PPH 请求程序。JP0 还发布了用于填写 JP0 表格的填写说明。

KIPO 于 2015 年 8 月 19 日启用了该共同的 PPH 请求表。

SIPO 于 2015 年 1 月 1 日使用了该共同的 PPH 请求表。SIPO 还发布了用于填写 SIPO 表格的填写说明。

USPTO 于 2015 年 1 月修改了 USPTO 的全球/五局 PPH 请求表以反映共同的 PPH 请求表的特点。USPTO 的全球/五局 PPH 请求表包含共同的 PPH 请求表的信息以及 USPTO 的额外要求或修改,并附有 USPTO 的隐私声明。USPTO 要求在 37CFR 1.102(a) 条款下做特殊处理时需要提交请求,并将其并入到修改后的表格里。

2) 相关链接

各局关于填写 PPH 请求表的具体要求,请参考以下链接:

EPO	http://www.epo.org/applying/forms-fees/forms.html
JPO	http://www.jpo.go.jp/torikumi_e/t_torikumi_e/guideline_e.htm
SIPO	http://www.sipo.gov.cn/ztl/ywzt/pph/bgxz/201509/t20150908_1172056.html
USPTO	http://www.uspto.gov/patents-getting-started/international-protection/patent-prosecution-highway-pph-fast-track.html
KIPO	http://www.kipo.go.kr/kpo/user.tdf?a=user.english.html.HtmlApp&c=100016&catmenu=ek02_02_03

(文档结束)